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AIRCRAFT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44)

董事會召開日期

茲通告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在公司註冊辦事處舉行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宣佈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及考慮派發二零一七年第二次中期股息（以取代末期股息）。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第 A.3 項的規定，公司董事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不得買賣公司證券。

於本公告所載日期，公司的在任董事如下：

常務董事： 史樂山（主席）、包偉霆、簡柏基、沈碧嘉、鄧健榮；

非常務董事： 韓兆傑、施銘倫；及

獨立非常務董事： 查耀中、梁汝強、陸士傑及謝伯榮。

承董事局命

Hong Kong Aircraft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傅溢鴻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